重点核查数据指标

1. PS1 单位总数【上年末】，应与上年报表中PS1单位总数【本年末】一致。
2. PS1【在册正式工作人员】指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的超编配备人员和编内人员。除少数单位外，PS1【在册正式工作人员】数字应等于【编内人员】。省直事业单位这两项指标应完全相同，特殊情况先沟通省人社厅再填报。
3. PS1【编制数量】应与PS8第一行第一列设岗数【合计】一致。部分单位编制调整后没有及时变动岗位设置方案的，可略有不同。
4. PS2【港澳居民】【台湾居民】有没有错填数字。
5. PS2【特设岗位】有无数字，如果有，是否真实。特设岗位是需引进高层次人才、高级岗位数量不足的单位报人社部门审批同意后设置的岗位。
6. PS6编外聘用人员和劳务派遣人员的新增/减少，统一填入【其他】；PS06BC1/PS06BC2填入【编外聘用或劳务派遣增员/减员】。不填入【公开招聘】
7. PS6人数【上年末总数】应与**上年度统计报表**中PS6人数【本年末实有数】一致。
8. PS6增员——【公开招聘】一栏中，工勤人员绝大部分单位不应有数字。
9. PS06BC1、PS06BC2两表的【单位内部转岗或岗位升降】数字应大致相等。仅有少数涉及双肩挑人员调整为单岗位的变动会导致两个单元格数字略有差异。
10. 表间校核：PS2与PS3、PS6、PS9表各等级人员数字是否一致。
11. PS7【层次】中，是否存在误填如【中央】层级的单位。
12. PS7和PS7.1中，管理岗位八级以上、专技岗位十二级以上是否有数字。如果有数字，是否过大？确认是否为人才引进。